

证券代码：688401

证券简称：路维光电

公告编号：2023-015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5股，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当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0%的简要原因：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的重要阶段，相关项目建设正在有序推进，公司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且资本投入力度持续加强；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流动资金需求将显著增长，公司需投入大量自有运营资金支持公司快速发展；同时，面对复杂的国际情势，公司需保留一定比例的资金，保障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及应对市场的不可预见性。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08,570,484.81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人民币971,971,495.27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23年度业务发展计划，从平衡当前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股东中长期回报的角度考虑，为保障公

司持续稳定发展，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一）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3,333,6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9,333,392.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24.49%，其中本次现金分红占本次利润分配比例为100%。

（二）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3,333,6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转增股本60,000,120股，本次转增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193,333,720股。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需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后实施。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19,775,263.96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08,570,484.81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29,333,392.0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主营业务为掩膜版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平板显示、半导体、触控和电路板等行业，是下游微电子制造过程中转移图形的基准和蓝本。从产业链来看，掩膜版产业位于电子信息产业的上游，是下游行业生产制造过程中的核心材料之一，其发展与下游的发展密切相关。全球平板显示行业产能加速向大陆转移、国内半导体设计和代工产业兴起，国内平板显示及半导体领

域的主流厂商市场份额迅速增加、产业链国产化步伐加快，对掩膜版等核心材料的市场需求提升。掩膜版行业技术门槛高，国内掩膜版产业起步较晚，全球和中国市场均形成了美日韩企业垄断的市场格局，公司长期直面国外掩膜版厂商的激烈竞争。掩膜版行业为资本密集型行业，公司主要生产设备需向境外供应商采购，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价值较高、投入较大。

在此情况下，公司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经营规模扩大、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品结构升级，以不断提升公司技术实力与核心竞争力，打造领先的市场地位。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目前正处于快速成长及战略布局的重要发展阶段，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将紧紧围绕技术创新、产品领先的发展战略，以技术创造业绩、以业绩支撑研发的良性循环，推动掩膜版国产化进程；以市场为导向，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持续在技术突破、新产品研发、人才培养、市场开拓及内控建设等多方面保持较大投入，加强公司领先优势，加快战略项目拓展，巩固并提升市场占有率，在保持合理毛利的同时，扩大公司的收入规模，为客户及股东创造价值。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40,013,669.67元，同比增长29.6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9,775,263.96元，同比增长128.99%。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强，整体财务状况向好。

因目前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仍有较大的资金需求，在充分考虑了目前的行业发展状况、公司发展战略以及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后，公司决定留存足额资金来满足研发投入、产能建设、业务发展及流动资金需求，充分保障公司平稳运营、健康发展。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鉴于目前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及发展阶段，结合目前经营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为推动公司各项战略规划落地，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提出此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既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又兼顾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需求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2022年度留存未分配利润将滚存至下一年度，用于加大研发投入、加强生产经营发展，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产品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公司行业地位。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情况、现金流等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已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批准后实施。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现金流情况、未来发展等因素，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和股东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上网公告附件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